**表A.2 公开领域：拆迁安置**

牵头单位：平罗县住建局 填表人：张波 复核人：刘 瑞 审核人：张 斌

公开事项：涉及一级事项4项，二级事项15项，三级事项19项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编号 | 公开事项名称 | | | 权力类型 | 责任  部门 | 公 开 内 容 | 依 据 | 公开层级 | | |
| 一级事项 | 二级事项 | 三级事项 | 县级 | 乡级 |
| 1 | 概况 | 机构职能 |  |  | 住建局 | 工作职责，简介等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492号）平党办发【2013]118号《关于成立平罗县城市棚户区改造指挥部的通知》 | √ |  |
| 领导机构 |  |  | 住建局 | 领导班子设立情况及具体分工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492号）平党办发【2013]118号《关于成立平罗县城市棚户区改造指挥部的通知》 | √ |  |
| 内设机构 |  |  | 住建局 | 部门工作职责，科室设置、岗位职责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492号）平党办发【2013]118号《关于成立平罗县城市棚户区改造指挥部的通知》 | √ |  |
| 2 | 法律法规及  政策 | 相关法律、法规 |  |  | 住建局 | 名称、文号、实施日期及文本内容 | 国务院590号令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 | √ | √ |
| 相关政策文件 |  |  | 住建局 | 名称、文号、实施日期及文本内容 | 《平罗县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暂行办法》平政办发【2011】275号 | √ | √ |
| 政策解读 |  |  | 住建局 | 政策要点及配套解读材料及宣传手册 | 《平罗县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暂行办法》平政办发【2011】275号 | √ | √ |
| 3 | 国有土地 | 确定征收  范围 | 公布征收范围 | 行政确认 | 住建局 | 房屋征收范围红线图 | 县人民政府年度棚户区改造实施方案 | √ |  |
| 暂停办理手续  通知 | 其他类别 | 住建局 | 停止办理土地使用、建设工程开工等手续，停办起止时间。 | 国务院590号令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 | √ |  |
| 被征收房屋调查登记 | 棚户区改造意愿征询 | 其它类别 | 住建局 | 改造意愿征询通知、改造意愿征询结果 | 《平罗县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暂行办法》平政办发【2011】275号 |  | √ |
| 房屋调查结果 | 其它类别 | 住建局 | 房屋产权人、面积、房屋性质 | 《平罗县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暂行办法》平政办发【2011】275号 |  | √ |
| 征收补偿方案  论证 | 方案征求意见 | 其他类别 | 住建局 | 征求意见稿、意见收集渠道、意见收集截止时间 | 国务院590号令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 | √ |  |
| 听证情况 | 其他类别 | 住建局 | 听证会相关事项、听证结果（多数人认为方案不符合条例规定的情况） | 国务院590号令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 | √ |  |
| 征收决定 | 公布房屋征收  决定 | 行政征收 | 住建局 | 征收决定公告文本 | 国务院590号令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 | √ |  |
| 房屋征收决定行政复议 |  | 住建局 | 法院判决书 | 国务院590号令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 | √ |  |
| 房屋征收决定行政诉讼 |  | 住建局 | 行政复议结果答复书 | 国务院590号令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 | √ |  |
| 房屋征收补偿  方案 | 行政确认 | 住建局 | 房屋征收补偿方案公告文本 | 国务院590号令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 |  | √ |
| 征收评估 | 评估机构  选定 | 行政确认 | 住建局 | 住建部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办法》，候选评估机构资质、选择方式、评估机构选定结果 | 国务院590号令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 |  | √ |
| 房屋征收补偿  决定 | 房屋征收补偿决定公告 | 行政裁决 | 住建局 | 房屋征收补偿决定公告文本 | 国务院590号令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 |  | √ |
| 房屋征收补偿决定行政复议 |  | 住建局 | 行政复议结果答复书 | 国务院590号令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 | √ |  |
| 房屋征收补偿决定行政诉讼 |  | 住建局 | 法院判决书 | 国务院590号令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 | √ |  |
| 实施 | 安置途径 | 其它类别 | 住建局 | 安置地点、住房安置标准等 | 国务院590号令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 | √ |  |
| 分户补偿结果 | 行政给付 | 住建局 | 被征收房屋补偿金额或置换安置房面积。 | 国务院590号令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 | √ |  |
| 拆迁安置监督 | 争议解决 | 行政裁决 | 住建局 | 裁决书名称、项目名称、时间、裁决结果等 | 国务院590号令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 | √ |  |
| 拆迁信息弄虚作假的处罚 | 行政处罚 | 住建局 | 通知书名称、事件名称、改正时间、改正结果等 | 国务院590号令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 | √ |  |
| 投诉举报处理  流程 | 行政检查 | 住建局 | 社会监督、投诉举报渠道等 | 国务院590号令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 | √ |  |
| **4** | 行政  权力 | 房屋拆迁安置有关的行政权力  行使 |  | 其他类别 | 住建局 | 公布与拆迁安置有关的行政权力行使情况 | 年度棚户区工作总结 | √ | √ |